

上海市浦东新区书院镇人民政府

书府〔2023〕39号

签发人：朱晨

关于书院镇东海农场整理复垦项目（减） （编号：202301211003185）立项的请示

中国（上海）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：

为有效实施本镇集建区外建设用地减量化工作，增加耕地面积，提高耕地质量，保持新片区耕地总量的平衡，我镇拟实施东海农场土地整理复垦项目（减）（编号：202301211003185。）

该项目实施总面积为 8773.14 平方米，其中建设用地面积为 8773.14 平方米（含堆场用地 8376.26 平方米、农村宅基地 396.88 平方米），预计建设用地可减量面积 8773.14 平方米，预计复垦新增农用地 8773.14 平方米（含耕地 8773.14 平方米）。项目总投资为 43.4082 万元，亩均投资为 3.30 万元，资金来源为我镇自筹。该项目计划自 2023 年 7 月起实施，至 2023 年 12 月可基本实施完毕。

该项目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。现向贵委提出书院镇东海农场土地整理复垦项目（减）（编号：202301211003185）

立项申请。

妥否，请予批复。

联系人：张新华

上海市浦东新区书院镇人民政府

2023 年 7 月 21 日